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no Vision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 新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6)

- (1)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辭任；
- (2)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及
- (3) 未能遵守GEM上市規則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辭任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新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廖珮珊女士（「廖女士」）已遞交辭呈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且不再擔任(i)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ii)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主席及(iii)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之成員，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廖女士告知董事會，其辭任乃因其需要投入更多時間履行其他業務之承擔。廖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的任何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或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廖女士於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出之貢獻向其致謝。

詹達堯先生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GEM 上市規則第5.05、5.28及5.34條項下之規定

廖女士辭任後，本公司將僅擁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注意到，GEM 上市規則第5.05(1)條規定至少須擁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GEM 上市規則第5.28條規定審核委員會至少須由三名成員組成，並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GEM 上市規則第5.34條規定薪酬委員會須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本公司將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空缺以符合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GEM 上市規則項下之規定。本公司將就此適時刊發公告。

為及代表董事會
新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盧柏浩

香港，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盧柏浩先生、白龍先生及黃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詹達堯先生及許一蕾女士。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載於GEM 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及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sinovisionworldwide.com>內。